证券代码：002803　　证券简称：吉宏股份　　公告编号：2026-056

厦门吉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厦门吉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于2026年8月3日以书面、电话、电子邮件等形式发出通知，并于2026年8月17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庄浩女士主持，会议应到董事9名，实到董事9名，公司董事会秘书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经与会董事审议表决，通过如下议案：

一、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2026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公司《2026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2026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同时刊登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和《上海证券报》。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2026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根据公司2026年半年度财务报告（未经审计），公司2026年1-6月合并报表中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57,747,480.69元，截至2026年6月30日，公司合并报表可供分配利润为1,821,754,555.22元，母公司报表可供分配利润为291,325,970.02元，根据合并报表、母公司报表可供分配利润孰低原则，截至2026年6月30日公司可供分配利润为291,325,970.02元。

公司拟定2026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如下：以公司目前A+H总股本457,916,788股扣除回购专户持有的股份数量10,076,400股后的447,840,388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1.40元（含税），共计分配现金红利62,697,654.32元，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若在利润分配方案公告后至实施前，出现股权激励行权、可转债转股、股份回购等股本总额发生变动情形的，将按照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的原则对分配总额进行调整。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6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审议批准。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2026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三、审议并通过《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公司根据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增发公司H股股份一般性授权的议案》项下股东会对董事会增发H股股份的授权，于2026年7月20日向不少于6名承配人配发及发行合共9,371,500股新H股。本次新H股配售发行后，公司A股股份数量保持不变为380,635,288股，H股股份数量由67,910,000股增加至77,281,500股，A+H总股本由448,545,288股增加至457,916,788股，注册资本由448,545,288元变更为457,916,788元。

同意公司根据上述注册资本变化情况对公司章程相关条款进行修订，并授权公司管理层及授权人员办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相关事宜。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6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审议批准。

《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及修订后的《公司章程》全文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同时刊登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和《上海证券报》。

四、审议并通过《关于修订＜厦门吉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同意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25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对《厦门吉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进行修订。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6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审议批准。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厦门吉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

五、审议并通过《关于召开2026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同意公司于2026年9月8日下午14:30召开2026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本次股东会采取现场投票、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召开2026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特此公告。

厦门吉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年8月18日

证券代码：002803　　证券简称：吉宏股份　　公告编号：2026-057

厦门吉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正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是否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是 ☒否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公司目前A+H总股本457,916,788股扣除回购专户持有的股份数量10,076,400股后的447,840,388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40元（含税），送红股0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吉宏股份	股票代码	002803.SZ/2603.HK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陆它山	许文秀	
办公地址	厦门市思明区湖滨南路55号禹洲广场38楼	厦门市思明区湖滨南路55号禹洲广场38楼	
电话	0592-6316330	0592-6316330	
电子信箱	tashan@jihong.cn	xuwx@jihong.cn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3,735,816,989.22	3,233,526,397.53	15.5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57,747,480.69	118,146,822.31	33.5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48,365,007.22	113,275,928.24	30.9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302,453,206.20	182,637,463.02	65.6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6	0.30	20.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6	0.30	20.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68%	5.11%	0.57%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4,920,526,812.13	4,321,866,390.44	13.8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2,773,912,545.31	2,698,314,260.74	2.80%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4,982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HKSCC NOMINEES LIMITED	境外法人	15.14%	67,909,490	0	不适用	0	
庄浩	境内自然人	14.83%	66,503,082	52,217,312	质押	22,469,295	
庄澍	境内自然人	7.43%	33,331,025	26,003,269	质押	4,200,000	
王亚朋	境内自然人	1.98%	8,879,900	0	不适用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1.76%	7,880,297	0	不适用	0	
贺静颖	境内自然人	1.48%	6,638,925	0	不适用	0	
张和平	境内自然人	1.39%	6,236,125	4,677,094	不适用	0	
长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个人分红	其他	1.25%	5,588,000	0	不适用	0	
金雪燕	境内自然人	1.01%	4,545,000	0	不适用	0	
共青城蕴沣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蕴沣优选3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86%	3,870,000	0	不适用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庄浩和张和平为夫妻关系，庄澍和贺静颖为夫妻关系，庄浩和庄澍为姐弟关系，除上述关联关系外，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情形。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股东金雪燕通过信用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数量4,545,000股，股东共青城蕴沣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蕴沣优选3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通过信用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数量3,870,000股，股东候超通过信用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数量3,042,700股。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1、权益分派事项

公司分别于2026年3月31日、2026年4月29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和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同意以公司A+H总股本450,405,288股扣除回购专户持有的股份数量10,076,400股后的440,328,888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1.80元（含税），共计分配现金红利79,259,199.84元，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自利润分配方案披露至实施期间，因公司办理完成回购注销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手续，公司A股总股本由382,495,288股变更为380,635,288股，回购专户持有的股份数量未发生变化，上述利润分配方案调整为：以公司现有A+H股总股本448,545,288股扣除回购专户持有的股份数量10,076,400股后的438,468,888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80元（含税），共计分配现金红利78,924,399.84元（含税）。

上述A股权益分派事项已于2026年6月24日实施完毕，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6月17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5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26-042）；H股权益分派事项已于2026年6月26日实施完毕，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29日在披露易（www.hkexnews.hk）披露的《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更新）》。

2、股权激励计划

公司分别于2026年3月31日、2026年4月29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和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关于回购注销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鉴于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三个限售期拟定的2025年度业绩考核指标未达成、解除限售条件未成就，同意公司回购注销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1,860,000股，回购价格为8.6320元/股，回购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6,055,520元。

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即已实施完毕，公司A股总股本由382,495,288股变更为380,635,288股，A+H总股本由450,405,288股变更为448,545,288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1日、2026年4月30日和2026年6月13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回购注销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2）、《关于回购注销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暨减资通知债权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32）及《关于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41）。

3、新增发行境外上市股份H股

公司分别于2026年4月27日、2026年5月14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关于增发公司H股股份一般性授权的议案》，同意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并由董事会转授权董事长及其授权人士决定单独或同时配发、发行及处理不超过公司已发行总股份（不包括库存股份）数量的20%的H股或可转换成该等股份的证券、购股权、认股权证或可认购公司H股的类似权利。

2026年7月15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根据一般性授权制定H股发行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根据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增发公司H股股份一般性授权的议案》，新增发行境外上市股份（H股）。

2026年7月20日，公司成功按每股配售股份12.24港元的配售价，向不少于6名承配人配发及发行合共9,371,500股新H股，本次新H股配售发行后，公司A股股份数量保持不变为380,635,288股，H股股份数量由67,910,000股增加至77,281,500股，公司A+H总股本由448,545,288股增加至457,916,788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7月16日、2026年7月21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根据一般性授权制定H股发行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53）、《关于根据一般性授权完成配售新H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54）。

厦门吉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庄浩
二零二六年八月

证券代码：002803　　证券简称：吉宏股份　　公告编号：2026-059

厦门吉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厦门吉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8月17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注册资本变更情况

公司根据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增发公司H股股份一般性授权的议案》项下股东会对董事会增发H股股份的授权，于2026年7月20日向不少于6名承配人配发及发行合共9,371,500股新H股。本次新H股配售发行后，公司A股股份数量保持不变为380,635,288股，H股股份数量由67,910,000股增加至77,281,500股，A+H总股本由448,545,288股变更为457,916,788股，注册资本由448,545,288元变更为457,916,788元。

二、公司章程修订情况

公司拟根据上述注册资本变更情况对公司章程第六条和第二十一条相关内容进行修订，具体内容如下：

序号	修订前	修订后
1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448,545,288元。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457,916,788元。
2	第二十一条 公司总股本为448,545,288股，均为普通股；其中A股普通股380,635,288股，占公司总股本的84.86%；H股普通股67,91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5.14%。	第二十一条 公司总股本为457,916,788股，均为普通股；其中A股普通股380,635,288股，占公司总股本的83.12%；H股普通股77,281,5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6.88%。

三、其他事项说明

1、除上述修改内容外，《公司章程》其他条款内容不变，修订后的《厦门吉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全文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本次公司章程修订事宜尚需提交公司2026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审议，且需经出席股东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同意，公司管理层及授权人员全权负责向市场监督管理局办理变更登记手续相关事宜。

特此公告。

厦门吉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年8月18日

证券代码：002803　　证券简称：吉宏股份　　公告编号：2026-060

厦门吉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6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本通知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要求为A股股东编制，H股股东如参加本次临时股东会，请详阅公司于香港披露易网站（www.hkexnews.hk）披露日期为2026年8月17日的2026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通函等文件。

厦门吉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8月17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会议决议于2026年9月8日召开2026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本次股东会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现将本次股东会的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会届次：2026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

2、股东会的召集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会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6年9月8日（星期二）下午14:30，会期半天。

（2）网络投票时间：2026年9月8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9月8日上午9:15-9:25，9:30-11:30和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9月8日上午9:15至下午15:00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股东会采取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上述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现场投票可以委托代理人代为投票）、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系统投票中的一种方式进行表决，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股权登记日：2026年9月3日（星期四）

7、出席对象：

（1）截至2026年9月3日（星期四）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本次股东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授权委托书模版详见附件2）；

（2）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会的其他人员。

8、会议地点：福建省厦门市思明区湖滨南路55号禹洲广场38楼。

二、会议审议事项

1、本次股东会审议事项如下表所示：

本次股东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公司2026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2.00	《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3.00	《关于修订＜厦门吉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

2、上述提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详见公司刊登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3、提案2为特别决议事项，需经出席会议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其他提案均为普通决议，需经出席会议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过半数通过。

公司将对中小投资者（除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表决单独计票，单独计票结果将及时公开披露。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1、自然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持股证明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应持被委托人身份证原件、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2）、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和持股证明办理登记手续；

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需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原件和持股凭证进行登记；由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需持本人身份证原件、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及授权委托书、持股凭证进行登记。

2、异地股东可以凭以上证件采取信函或电子邮件方式登记（信函以收到时间为准，但不得迟于2026年9月4日16:00送达），以电子邮件方式登记的股东，在出席现场会议时应当提交上述材料的原件。公司不接受电话登记。

3、登记时间：2026年9月4日上午8:30-11:30，下午13:00-16:00。

4、登记及信函邮寄地点：

厦门吉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信函上请注明“股东会”字样，通讯地址：福建省厦门市海沧区东孚工业区二期浦头路9号，邮编：361027。

5、其他事项

（1）会议联系人：许文秀

（2）联系电话：0592-6316330

（3）传真号码：0592-6316330

（4）电子邮箱：xuwx@jihong.cn

（5）联系地址：福建省厦门市海沧区东孚工业区二期浦头路9号

（6）会期预计半天，出席现场会议股东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7）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原件（若为授权则需同时提交授权委托书原件）提前半小时到会场。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参加网络投票时涉及具体操作需要说明的内容和格式见附件1。

五、备查文件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厦门吉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年8月18日

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2803”，投票简称为“吉宏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本次议案为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本次股东会设置总议案，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6年9月8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6年9月8日上午9:15，结束时间为2026年9月8日下午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2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身份证号码：　　）代表本人（或本单位）出席厦门吉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于2026年9月8日召开的2026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并代表本人（或本单位）于本次股东会按照以下指示就下列议案投票，如没有做出指示，代理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表决，其行使表决权的后果均由本人（或本单位）承担。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公司2026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2.00	《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3.00	《关于修订＜厦门吉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			

本授权委托书有效期限自签署日至厦门吉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结束之日止。

委托人姓名或单位名称（签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或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股东账号：

委托人持股数量：

委托人联系电话：

受托人（签字）：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受托人联系电话：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证券代码：603398　　证券简称：*ST沐邦　　公告编号：2026-080

江西沐邦高科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江西沐邦高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8月16日，在江西省南昌市红谷滩区九江街1099号6楼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会议通知及相关资料已于会前通过邮件和通讯的方式送达全体董事。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涂园华女士主持，应出席董事7人，实际出席董事7人，全体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本次会议召集、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江西沐邦高科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审议并记名投票表决，本次会议审议通过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江西沐邦高科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表决情况：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全体董事一致通过。

公司根据《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3号——半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编制了《2026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江西沐邦高科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半年度报告》《江西沐邦高科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二）审议通过《关于＜江西沐邦高科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表决情况：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全体董事一致通过。

公司根据《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编制了《江西沐邦高科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江西沐邦高科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特此公告。

江西沐邦高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八月十八日

证券代码：603398　　证券简称：*ST沐邦　　公告编号：2026-081

江西沐邦高科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江西沐邦高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就2026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报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情况

根据中国证监会出具的《关于同意江西沐邦高科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2928号），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91,007,017股，每股发行价15.58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417,889,324.86元，扣除不含增值税发行费用人民币16,138,375.95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401,750,948.91元。

2024年2月6日，扣除相关承销保荐费人民币12,587,843.96元后的募集资金余款人民币1,405,301,480.90元已全部到账。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江西沐邦高科股份有限公司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91,007,017股后实收股本的验资报告》（大华验字〔2024〕0011000071号）。2024年2月27日，沐邦高科本次发行新增的91,007,017股股份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成登记托管及限售手续。

（二）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制定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江西沐邦高科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下简称“《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对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及监督管理等方面均做出了具体明确的规定。根据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公司对募集资金采用专户存储制度，设立了相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三）募集资金账户管理情况

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专户存储制度，设立了相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募集资金到账后，已全部存放于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内。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内蒙古沐邦新材料有限公司、江西捷锐机电设备有限公司、江西邦宝教育科技有限公司）与保荐机构、专户开户银行（包括赣州银行南昌分行新建支行、中国农业银行南昌红谷滩支行等8家银行）分别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及《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以共同监督募集资金使用。

前述签订的募集资金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制定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

（四）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

截至2026年6月30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的存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账户名称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专户用途	账户余额	账户状态
江西沐邦高科股份有限公司	赣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新建支行	2805****3408	收购豪安能源100%股权项目	1.20	冻结
	北京银行南昌安义支行	2000****9742	收购豪安能源100%股权项目	0.00	冻结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红谷滩支行	1401****2730	10,000吨/年智能化硅提纯循环利用项目	0.16	冻结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分行营业部	5002****0008	补充流动资金	0.26	冻结
	中信银行南昌新建支行	8115****9797	补充流动资金	0.44	冻结
内蒙古沐邦新材料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包头市九原支行	1524****1177	10,000吨/年智能化硅提纯循环利用项目	0.24	办理注销中
江西捷锐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西省分行	3618****7536	10,000吨/年智能化硅提纯循环利用项目	0.00	冻结
江西邦宝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江西安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042****1843	收购豪安能源100%股权项目	0.66	办理注销中
合计				2.96	/

截至2026年6月30日，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使用募集资金金额为人民币75,675.94万元，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2.96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金额
一、募集资金总额	141,788.93
其中：超募资金金额	-
减：直接支付发行费用	1,613.84
二、募集资金净额	140,175.09
减：	
以前年度已使用金额	75,675.94
本年度使用金额	-
暂时补流金额	-
永久性补流金额	64,566.73
现金管理金额	-
银行手续费支出及汇兑损益	0.32
其他-挪用募集资金	-
其他-司法强制划扣	-
加：	
募集资金利息收入	70.86
三、报告期期末募集资金余额	2.96

注1：公司2026年5月15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及2026年5月28日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终止并将节余、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结项募投项目“收购豪安能源100%股权项目”、终止募投项目“10,000吨/年智能化硅提纯循环利用项目”，并将上述项目节余、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注2：报告期末，公司所属内蒙古沐邦新材料有限公司的中国银行募集资金账户、江西邦宝教育科技有限公司的江西安义农村商业银行募集资金账户正在办理注销手续，余额尚未转出。

注3：公司其他募集资金账户均处于冻结或轮候冻结状态，余额尚未转出。

二、2026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6年6月30日，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75,675.94万元 * MERGEFORMAT ，募集资金具体使用情况详见附件“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于2024年2月22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22,000.00万元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使用募集资金38.30万元置换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

公司本次募集资金置换的时间距募集资金到账时间未超过6个月，符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要求。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对上述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情况进行了专项核验，并出具了《江西沐邦高科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鉴证报告》（大华核字〔2024〕0011001511号）。

（三）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公司于2024年12月27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九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再次延期的议案》及《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将募投项目“10,000吨/年智能化硅提纯循环利用项目”再次延期实施，预计延期时间6个月，并使用不超过10,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资金的使用期限自董事会批准之日起，到期日2025年7月31日。公司未能在期限内将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归还至募集资金账户，并于2025年7月31日披露了《关于无法按期归还募集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86）。截至2026年6月30日，公司已通过专项资金的方式对该笔逾期未归还的临时补充流动资金进行了整改。

（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公司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形。

（五）结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于2026年5月15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及2026年5月28日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终止并将节余、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结项募投项目“收购豪安能源100%股权项目”、终止募投项目“10,000吨/年智能化硅提纯循环利用项目”，并将上述项目节余、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六）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的情况。

（七）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无

三、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于2026年5月15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及2026年5月28日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终止并将节余、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结项募投项目“收购豪安能源100%股权项目”、终止募投项目“10,000吨/年智能化硅提纯循环利用项目”，并将上述项目节余、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四、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及整改情况

（一）募集资金账户冻结情况

截至2026年6月30日，公司募集资金账户中除内蒙古沐邦新材料有限公司的中国银行的账户及江西邦宝教育科技有限公司的江西安义农村商业银行的账户外，其他账户内全部资金均处于冻结或轮候冻结状态。

（二）未按规定使用募集资金整改情况

前期公司未按规定使用募集资金共计64,566.73万元，报告期内，公司通过与国民信托有限公司及其管理的信托计划和中润经济发展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出借人”）签订融资协议及信托贷款协议，共借入资金65,000.00万元。前述资金已于2026年3月20日汇入上市公司临时管理人账户，专项用于弥补被违规使用的募集资金缺口。

通过上述措施，公司已使用外部